

宇鑫（厦门）货币兑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完成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1、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9年1月18日审议并通过：

（1）选举严幼眉、程向阳、张宁、马建功、叶国兴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2019年1月18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选举陈秀棉、刘慧娜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2019年1月18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本次会议召开15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全体股东，实际到会股东9人，会议由严幼眉主持。到会股东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9,394,700股，占股份总数的80.66%。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49,394,7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2、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1月18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严幼眉女士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职务，任期三年，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聘请程向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聘请张宁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聘请程宇榕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聘请高敏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际到会董事5人，会议由严幼眉女士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3、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19年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1月3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尹陈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与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任期一致。

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职工代表，实际到会职工代表30人，会议由陈秀棉女士主持。

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4、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1月18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刘慧娜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职务，任期三年，自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会议由刘慧娜女士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被任免董监高基本情况

董事长严幼眉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80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7.84%，通过厦门宇鑫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0,226,520股，通过厦门玉宇文化传媒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486,000股，合计占公司股本的26.97%。

董事、总经理程向阳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80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7.84%，通过厦门宇鑫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0,226,520股，通过厦门玉宇文化传媒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486,000股，合计占公司股本的26.97%。

董事、副总经理张宁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

董事马建功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

董事叶国兴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

监事会主席刘慧娜通过台汇（厦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2,426股，占公司股本的0.05%。

监事陈秀棉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

职工代表监事尹陈栋通过台汇(厦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1,618 股, 占公司股本的 0.04%。

副总经理程宇榕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21,000 股, 通过厦门宇鑫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113,260 股, 通过厦门玉宇文化传媒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743,000 股, 合计占公司股本的 10.90%。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高敏持有公司股份 0 股, 占公司股本的 0.00%。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被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 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换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上述任命未导致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 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不受影响。

(二)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上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的选举为公司正常换届, 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 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备查文件

(一) 《宇鑫(厦门)货币兑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 《宇鑫(厦门)货币兑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三）《宇鑫（厦门）货币兑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四）《宇鑫（厦门）货币兑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宇鑫（厦门）货币兑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18 日